

勞動部 函

地址：10346台北市大同區延平北路2段83號
9樓

聯絡人：劉政彥

聯絡電話：02-85902825

傳真：02-85902814

電子信箱：starter@mol.gov.tw

受文者：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

裝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0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勞動關2字第104012788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了解派遣勞工對於派遣勞工現況、工作權益及派遣勞工保護法制等看法，作為規劃派遣勞工權益保障政策之參據，特委託異視行銷市場調查股份有限公司辦理「104年度派遣勞工保護法制之民意調查」，敬請貴單位於接獲該公司寄送調查問卷時轉交派遣勞工填寫，請查照。

訂

線

說明：

一、本案相關調查訊息將於近期內公告於本部網站（網址為http://www.mol.gov.tw）公布欄內，若對調查作業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異視行銷市場調查股份有限公司之查詢專線（02-87723358分機1402、1415、1408）或本部勞動關係司（02-89956866分機2824—2826）。

二、請貴單位內受訪派遣勞工撥冗於收到調查表後三日內填妥調查表，免貼郵票逕寄異視行銷市場調查股份有限公司，或以傳真（02-87721266）、E-mail（doing998@e-strategy.com.tw）、網路（http://140.92.88.68/xampp/ES104057/vote/datasave.php）等方式擇一提供。



三、另為提高調查表之回收率，請惠予將負責管理派遣勞工之業務單位聯絡窗口資訊（包括姓名及電話）提供異視行銷市場調查股份有限公司，俾便異視行銷市場調查股份有限公司取得聯繫派遣勞工之方式。

四、另依據統計法及其施行細則規定，受訪者所提供之資料僅供整體統計分析，個別資料絕對保密，敬請知會受訪派遣勞工配合詳實填答，謹致誠摯謝意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外交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衛生福利部、文化部、科技部、僑務委員會、中央銀行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

副本：異視行銷市場調查股份有限公司、勞動部勞動關係司、勞動部秘書處

電 2015-10-12
文 14:43:29
章

裝

訂

線